附件六、112 年精饌米獎選拔流程圖

參賽者於報名期間至本署/全球資訊網/最新消息下載並填寫報名表後列印，向當地分署(辦事處)報名，每一參賽業者最多得於「臺灣好米組」及「臺灣有機米組」各報名 2 件產品參賽，惟報名同一組之參賽產品不得為相同品種。

執行單位指派專人以不記名、秘密購買方式至販售通路商購買樣品（每處至少 2 份完整包裝產品），並將樣品以專用紙箱籤封拍照後，1 份寄至指定檢驗機構，2 份寄至指定地點存放。

完整產品包裝 1 份(重量需約 1 公斤)，以專用紙箱籤封拍照，送指定檢驗機購進行農藥殘留及品種檢驗。

合格

剩餘完整產品包裝(約 5 公斤)以專用紙箱簽封拍照送本署指定地

不合格

淘汰

進入評審作業

第一階段評分
完整包裝 1 份，由執行單位針對等級標示及通路普及度進行評分。

評分總表經評審簽名後彌封，拍照留存，並由執行單位保管。

剩餘完整包裝食米，經公開拆封換包裝後重新編號，混合後取約 3 公斤再均分為 4 份；1 份進行白米外觀品質規格分析及粗蛋白質含量、食味值檢測；1 份留作評審委員品評；2 份為備份樣品。

第一階段評分
依品牌形象、外觀品質規格、粗蛋白質含量及食味值總得分為第一階段分數。第二階段入圍名額計 18 名，以入圍名額乘前款分配比率所得積數，即為各組分配之入圍名額，另主辦單位得視入選件數調整獲獎名額。

公開拆封未入圍第二階段之參賽產品編號，並公布入圍第二階段之參賽隊伍

執行單位聘請專家辦理第二階段評審，進行感官品評評分

統計成績及公開拆封參賽產品編號

112 年精饌米獎「臺灣好米組」「金質獎」及「銀質獎」數名

112 年精饌米獎「臺灣有機米組」「金質獎」及「銀質獎」數名